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蔡慈清
電話：(02)7736-6224
電子信箱：aa210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朝陽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四)字第11526002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教育部「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」新網站訂於115年2月11
日上線試行，請轉知所屬相關人員配合使用並公告周知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平臺為整合教育實習各項業務，並提供更友善之作業環境，已完成改版建置。各項功能預計於114學年度第2學期逐步上線，並於115學度起全面運作。
- 二、為使各身分使用者熟悉操作介面，並據以優化新平臺各項功能，114學年度第2學期相關教育實習業務請逕至新平臺進行操作，網址：<https://eii.moe.edu.tw>。
- 三、試行期間如遇系統操作疑義或優化建議，請透過平臺「諮詢窗口」或「問題反應或建議」功能反映，以利後續系統功能之精進與維運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師資培育之大學

副本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(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)、新北市板橋區板橋國民小學



朝陽科技大學

